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1156　　公司简称：东航物流

2024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季卫东	因公务原因	赵蓉
独立董事	凌鸿	因公务原因	陈颂铭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88元（含税），按公司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1,587,555,556股计，共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7,216,000.13元（含税）；公司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617,559,111.28元，已派发的2024年中期现金红利和拟派发的2024年度现金红利合计1,074,775,111.41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航物流	60115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万巍	范济忠
联系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空港六路199号	上海市长宁区空港六路199号
电话	021-22365112	021-22365112
传真	021-22365736	021-22365736
电子信箱	EAL-IR@ceair.com	EAL-IR@ceair.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图1.公司主营业务图示

航空速运
全货机运输
14架B777全货机
17条定班航线
客机腹舱运输
800余架客机腹舱
通达160个国家和地区的1000个目的地
地面综合服务
货站操作
多式联运
仓储业务
综合物流解决方案
跨境电商解决方案
同业项目供应链
产地直达解决方案
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

（1）航空速运

公司通过全货机运输和客机腹舱运输两种方式，为客户提供覆盖国际与国内主要航线网络的多层次航空物流服务。截至2024年末，公司拥有14架B777全货机，其最大起飞重量347.5吨，最大业载102.0吨，设计航程4,605海里。公司全货机航网覆盖洛杉矶、芝加哥、法兰克福、阿姆斯特丹、纽约、伦敦等16个国际城市，形成了稳定的国际货运通道。客机腹舱运输主要依托于东航股份的全球航线，通过天合联盟、代码共享与SPA协议等合作模式，将服务网络延伸至全球160个国家和地区的1,000个目的地，实现了航空货运网络的全球化布局。公司通过自有运力，打造运输时效快、空间跨度广、安全保障强的航空速运时限产品体系，致力于为中国产业结构升级、制造业转型和品牌出海贡献力量。

（2）地面综合服务

公司通过货站操作、多式联运、仓储业务等航空物流核心作业环节及延伸服务，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地面综合服务，与航空速运业务形成协同与保障效应。

① 货站操作

公司依托全国17个枢纽机场自营货站的库区和操作场地，在上海、北京、昆明、西安、武汉、南京、济南、青岛、兰州、合肥、太原等机场提供地面服务，具体包括航班进出港货物的组板、理货、中转、进出港单证信息处理等，确保货物高效流转与精准交付。

② 多式联运

公司面向航空公司、货运代理人等客户，提供多种联运服务，涵盖国际进出港的国内段卡车航班服务，以及两场驳运（上海虹桥-浦东）、内场驳运（上海浦东机场内部）、各机场货站之间地面短驳等多式联运服务，实现航空与陆运的无缝衔接，提升物流效率与灵活性。

③ 仓储业务

公司依托丰富的仓储资源，构建了覆盖普货与特种货物的仓储服务体系。除机场货站内的普货仓储外，公司还拥有国内稀缺的多元化特种仓储设施，包括温控仓库（含冷藏库、冷冻库、恒温库）、危险品仓库、贵重品仓库、活体动物仓库以及超限货物仓库，可满足各类特殊性质货物的存储需求。同时，公司提供海关监管区仓储服务，为国际进出口货物提供报验、查验等一站式操作支持，助力客户实现高效通关与合规运营。

（3）综合物流解决方案

① 跨境电商解决方案

随着跨境电商成为我国外贸增长的重要引擎，行业渗透率不断增加，公司充分发挥浦东机场口岸和干线资源优势，深度融入国家政策导向，全面提升全链条服务水平和国际竞争力。通过强化核心节点掌控力，持续优化服务流程与运营效率，公司为客户打造了具有显著市场竞争力的跨境物流产品体系，助力中国品牌全球化布局。

② 产地直达解决方案

公司产地直达主要以三文鱼、龙虾等高频消费产品为切入点，打通直销渠道，并逐步叠加其他高附加值产品和口岸增值服务，包括海外机场和口岸代操作服务、生鲜暂存暂养及分包分割等专业化服务。通过做大生鲜冷链国际贸易规模，做强生鲜冷链物流解决方案，公司持续完善生鲜冷链增值服务体系，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③ 同业项目供应链

同业项目供应链主要向邮政、快递快运、航空货运代理等同行业客户提供传统航空货运代理业务，并基于自有航线和货站形成的联动效应，为客户提供港到港跨境中转时效产品。通过整合行业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同业项目供应链可以集合各方优势，面向客户打造兼具经济性与高质量的航空物流服务产品，助力同业客户实现运营成本优化与价值最大化。

④ 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

公司定制化物流解决方案主要面向高科技、生物医药、航空器材等行业客户，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高度客制化的物流解决方案。公司通过充分挖掘自身优势，多方嫁接外部优势资源，不断延伸服务链条，推动数字化转型，实现降本增效与服务质量双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为客户提供可视化的“一站式”物流服务，助力客户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运营效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26,271,181,851.05	28,748,116,011.40	-8.62	26,067,810,85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10,787,770.30	15,453,105,869.09	13.32	13,523,315,504.59
营业收入	24,055,743,846.78	20,621,092,060.29	16.66	23,470,378,48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542,850.09	2,488,319,413.08	8.01	3,636,818,26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0,443,306.04	2,338,273,875.50	8.65	3,528,124,81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3,661,652.14	5,237,610,502.84	-29.10	5,421,593,118.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10	17.23	减少1.13个百分点	29.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9	1.57	7.64	2.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9	1.57	7.64	2.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223,948,184.70	6,062,147,948.97	6,387,844,094.35	6,381,803,61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881,387.28	688,320,121.44	789,811,197.05	620,530,14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7,257,135.10	669,345,920.95	741,754,099.60	602,086,15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13,462.10	1,126,329,820.83	1,270,704,010.08	1,427,941,283.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8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65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642,960,000	642,960,000	40.50	642,960,000	无		国有法人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751,100	179,254,133	11.29	0	质押	4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津睿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059,644	106,820,356	6.73	0	质押	1,396,897	其他
珠海普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5,716,800	79,420,100	5.00	0	质押	47,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479	41,936,568	2.64	0	无		境外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24,596,152	24,596,152	1.55	0	无		其他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0,730,200	10,730,200	0.68	0	无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10,621,900	10,621,900	0.67	0	无		其他
兴证全球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兴证全球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0,450,000	10,450,000	0.66	0	无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40,752	9,254,452	0.58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东航产投将其持有的东航物流40.5%股份全部无偿划转给中国东航集团，中国东航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40.5%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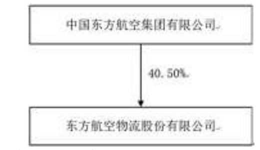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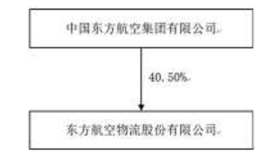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2024年，得益于跨境电商的蓬勃发展，全球航空货运需求显著增长。国际航空运输协会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航空货运需求同比增长11.3%，其中国际航空货运需求同比增长12.2%。中国民航局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航空货运生产规模持续创新高，货邮运输量同比增长22.1%，其中国际航线货邮运输量同比增长29.3%；货邮周转量同比增长24.8%，其中国际航线货邮周转量同比增长27.4%。尽管航空货运需求取得显著增长，但随着美国频繁调整关税政策并计划取消小额包裹免税政策，复杂多变的全球经贸形势给国际航空物流行业的发展增加了不确定性，对收入、成本都会带来较大影响。

面对复杂多变的全球经贸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聚焦主责主业，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改革，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经营业绩稳步向好。持续优化航网建设，推进以上海为核心枢纽，以华南为次枢纽，以北京、成渝为“两翼”的“双核两翼”航网布局建设；不断提升货站地面操作能力，推进前置货站布局和智慧货站建设；深耕跨境电商物流业务，积极响应上海市跨境电商发展战略，集中优势资源服务核心客户，以跨境生鲜为切入点带动航空冷链业务发展。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实现正增长。

航空速运方面，报告期内，在全货机可用架数较上年减少0.45架的情况下，公司积极提升运营效率，持续优化航网，投优投足长线运力，全货机日利用率13.01小时，同比增加3.58%；全货机载运率为82.17%，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同时，公司积极加强客货联动，充分利用客机腹舱资源打通华南地区跨境电商货物、成渝及华北地区电子产品等货源的空空中转通道，提升客货机整体经营水平，公司货邮运输总周转量为79.07亿吨公里，同比增长15.87%。报告期内，航空速运业务实现收入90.35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毛利率19.54%，同比下降5.04个百分点，其中全货机毛利率34.03%，同比增加4.15个百分点，全货机毛利率提升主要受益于报告期内空运运价上升。

地面综合服务方面，公司不断巩固与存量客户的合作，同时积极引入新客户，大力开发货运包机业务，持续开拓国际进港卡班业务，深化一站式空服中心项目组品牌建设，全力为客户提供高效、快速、便捷的通关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货邮处理量248.89万吨，同比增加3.60%；实现收入25.31亿元，同比增长6.91%；毛利率36.16%，维持相对高位水平。

综合物流解决方案方面，公司持续深耕跨境电商物流解决方案业务，集中优势资源服务头部跨境电商平台客户，积极响应上海市跨境电商发展战略，试点跨境电商带电货物运输；推出中国高端制造出海全流程物流解决方案，服务国内一系列知名品牌客户；设立东航冷链，大力发展航空冷链业务，生鲜冷链业务优势不断巩固，医药冷链业务快速上量。报告期内，综合物流解决方案业务持续快速增长，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24.76亿元，同比增长36.72%；毛利率15.89%，同比上升2.37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08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587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8,755,556股，发行价格为15.7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03,575,118.12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7,717,418.1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05,857,700.00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6月1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2966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405,857,700.00
减:以前年度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	2,028,872,416.62
减:2024年度累计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	166,172,693.61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金额	99,952,326.42
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0,764,916.1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于2019年3月13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9年第2次会议以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3年11月17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中国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货航”）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6月2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2022年度，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为用于引进2架飞机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货航，公司、中货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已就本项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908	活期存款	2,643,959.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911	活期存款	164,633,383.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206	活期存款	143,326,913.7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121902029910405	活期存款	62,719.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021900354410308	活期存款	97,820.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	021900354410555	活期存款	118.90
合计			310,764,916.19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度募投项目置换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5）。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无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17次普通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全网货站升级改造”和“信息化升级及研发平台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6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5次普通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5次会议和2022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及备用发动机购置项目的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用于引进2架飞机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货航；并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以及11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编号：临2022-032）以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临2022-037）。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有效执行三(四)方监管协议，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附表1：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0,585.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17.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8,086.6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504.5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08%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107,192.58	194.00	194.00		194.00		100.00	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全网货站升级改造	否	48,526.73	48,526.73	48,526.73	8,199.19	34,149.08	-14,377.65	70.37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备用发动机购置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44,742.26	38,100.15	38,100.15		38,100.15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信息化升级及研发平台建设	否	40,124.20	40,124.20	40,124.20	8,418.08	27,756.09	-12,368.11	69.18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否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218.59	101.03	已完成	引进的两架飞机在2024年度正常运营	是	否
合计		240,585.77	245,031.68	245,031.68	16,617.27	219,504.51	-25,527.17	89.5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物流中心货站（简称“原货站”）的功能定位是“货站功能”，原募投项目是计划在原货站处新建物流中心（简称“新物流中心”），新物流中心建成后将“去货站功能”，实现“仓储功能”，从而满足东航物流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的物流仓储需求。对于原货站所承载的货站功能，公司原计划在浦东机场T3航站楼附近新建配套货站进行承接。因建设实施计划调整等原因浦东机场T3航站楼于2022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建设完成尚需较长时间，公司配套货站的建设也需较长时间。在此情况下，原货站的货站功能短期内无法转移，原募投项目也因此尚未启动。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于2022年四季度进行了变更募投项目的审议和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385,668,358.5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前述置换。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17次普通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1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将“全网货站升级改造”和“信息化升级及研发平台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26年6月，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8）。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为募集资金预计总投资额。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4：本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附表2：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引进两架飞机项目	浦东综合航空物流中心建设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01.03	已完成	引进的两架飞机在2024年度正常运营	是	否
	备用发动机购置									否
合计		118,086.60	118,086.60		119,305.19	101.0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变更原因：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物流中心货站（简称“原货站”）的功能定位是“货站功能”，原募投项目是计划在原货站处新建物流中心（简称“新物流中心”），新物流中心建成后将“去货站功能”，实现“仓储功能”，从而满足东航物流在上海浦东国际机场的物流仓储需求。对于原货站所承载的货站功能，公司原计划在浦东机场T3航站楼附近新建配套货站进行承接。因建设实施计划调整等原因浦东机场T3航站楼于2022年1月开工建设，预计建设完成尚需较长时间，公司配套货站的 建设也需较长时间。在此情况下，原货站的货站功能短期内无法转移，原募投项目也因此尚未启动。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1：“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09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8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834,729,874.0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88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87,555,55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57,216,000.13元（含税）。

公司2024年中期已派发现金红利617,559,111.28元，已派发的2024年中期现金红利和拟派发的2024年度现金红利合计1,074,775,111.41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项目	本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74,775,111.41	0	555,644,444.6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87,542,850.09	2,488,319,413.08	3,636,818,261.7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834,729,874.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	1,630,419,556.0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C)	2,937,560,174.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D)	1,630,419,556.01		
现金分红比例(%)(E)	55.5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11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24年第3次例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司根据行动方案内容，积极开展和落实各项工作，2024年度执行情况如下：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质量

面对复杂多变的全球经贸形势，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工作总基调，聚焦主责主业，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改革，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经营业绩稳步向好。持续优化航网建设，推进以上海为核心枢纽，以华南为次枢纽，以北京、成渝为“两翼”的“双核两翼”航网布局建设；不断提升货站地面操作能力，推进前置货站布局和智慧货站建设；深耕跨境电商物流业务，积极响应上海市跨境电商发展战略，集中优势资源服务核心客户，以跨境生鲜为切入点带动航空冷链业务发展。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0.56亿元，同比增长16.66%；实现净利润30.64亿元，同比增加7.4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8亿元，同比增加8.01%。

二、重视股东回报，提高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投融资需求等因素基础上，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

一是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增加分红频次。已实施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9元，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61,755.91万元；制定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88元，共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5,721.60万元；已实施的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金额与拟实施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金额合计107,477.51万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0%。

二是制定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公司制定了《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当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50%（年内多次分红的，进行累计计算）。

自2021年6月上市以来，公司共计已派发现金红利226,861.69万元，向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提高投资者获得感。

三、推进数智化建设，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进一步以科技赋能为核心战略，结合航空物流业务应用场景，推动业务层信息化、作业层智能化、管理层协同化、决策层智慧化，全面提升企业运行安全水平，推动降本增效，实现业务高质量发展。

2024年度，公司落实数字化转型工作要求，根据业务战略调整梳理IT发展战略，明确数字化转型愿景和长期目标，完善IT管理体系、制度和流程；上线机坪动力系统二期、QAR应用及飞行过程可视化、FOC系统升级项目三期、安全管理信息系统、新一代电子放行APP系统、飞来鲜跟踪销售管理平台一期等项目，加速推动核心业务的信息化建设，聚焦主业数字化能力提升，增强对冷链等新兴业务的数字化能力支撑；围绕主责主业，打造超级承运人货运体系，启动建设全流程的新承运人营销系统一期项目，探索构建航班自动组板、自动批舱、实时收益等自动化模型来辅助管理决策，从而赋能“港到港”核心能力；AI赋能航空主业场景，上线智能交互服务平台，在数字化营销、收益分析、货站场景智能化等方面取得突破，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截至2024年末，公司已取得69件软件著作权证书、3件发明专利证书、5件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件外观专利证书，有效保护公司核心技术产权并促进科技创新。

四、加强投资者沟通，增进公司市场认同

公司重视投资者沟通，积极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及网站、“上证e互动”平台、公司官网、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渠道，采取股东大会、投资者说明会、路演、分析师会议、投资者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答问题并听取相关意见建议。

2024年度，公司常态化开展业绩说明会，增进市场认同价值实现。在年报、半年报、三季报披露后举办业绩说明会，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亲自出席，并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加强交流，积极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有效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2023年报业绩说明会优秀实践”名单。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信息，不断优化定期报告的可读性和实用性，做到简明清晰、通俗易懂，连续两年获评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最高级“A”级。

五、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系统性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基础制度体系，形成权责清晰、制衡有效的治理结构。

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全面准确贯彻“两个一以贯之”，进一步深化合规治理，不断完善内控制度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修订《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新增《安全与环境委员会工作制度》，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建设方面，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董事会由11名董事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新一届董事会专业构成、来源更加多元化，具备国际视野，董事专业背景涵盖战略规划、财务会计、法律合规、航空安全、企业管理、物流供应链等各领域；强化董事履职支撑方面，持续加强董办专职工作人员建设，努力提升董办团队专业能力和执业操守，保障董事履职，助力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定期向外部董事提供政策监管动态、行业发展动态和公司经营动态等信息，根据外部董事要求提供材料并及时响应外部董事的关切。2024年度，共编制12份董事会资讯，52份公司及行业资讯，加深外部董事对公司及行业的了解，协助外部董事更好履职。

风险提示：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07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例会于2025年4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按照规定时间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部分董事因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其中独立董事季卫东委托独立董事赵蓉代为出席并表决，独立董事凌鸿委托独立董事陈颂铭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丽君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的召集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公司继续聘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办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业务，聘期为一年。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1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可持续发展（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安全管理责任奖发放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安全与环境委员会第2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1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质量自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法律合规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九、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将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发布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会议听取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等。前述报告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10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89人，注册会计师116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14人。

天职国际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1.97亿元，审计业务收入26.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87亿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63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审计收费总额3.19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9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人员37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张坚，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王宛玉，202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郭海龙，2004年加入本所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2年开始担任本公司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10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共计248万元（不含税），其中年报审计费用2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48万元，与2024年度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基本情况、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天职国际能够满足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状况进行审计。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4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承办公司2025年度年报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例会，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2025年度公司继续聘用天职国际承办公司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业务，聘期为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56　　证券简称：东航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5-012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2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由监事孟令晨先生主持。

公司按照规定时间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会主席邵祖敏先生因临时公务原因未亲自出席，委托监事孟令晨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监事会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核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核通过《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核通过《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公司2024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核通过《关于聘用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核通过《关于修订〈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东方航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7日